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辅导机构”）于2020年9月28日与深圳市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声学”或“公司”或“辅导对象”）签署的《深圳市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并于2020年9月29日至贵局进行辅导备案，民生证券作为豪恩声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辅导机构，现就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时间

2020年9月28日，民生证券与豪恩声学签订《辅导协议》，并于2020年9月29日至贵局进行辅导备案。豪恩声学的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3月28日。

（二）保荐机构、辅导人员组成及变动情况

根据民生证券与辅导对象签订的《辅导协议》的规定，民生证券组成豪恩声学辅导小组，辅导人员：徐杰、肖晴、姜涛、谢超、曹显达、严适，辅导小组组长：徐杰。以上人员均为民生证券正式员工，拥有丰富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

2021年3月16日，民生证券辅导小组成员曹显达因个人原因离职，因此辅导小组成员调减1人，调整后的辅导人员：徐杰、肖晴、姜涛、谢超、严适，辅导小组组长：徐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民生证券为豪恩声学实施辅导工作。上述情况符合相关

要求。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1、本期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期接受辅导人员为豪恩声学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 以上（含 5%）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具体人员如下：

董事会	董事长	王丽
	董事	温志锋
	董事	陈雷
	董事	周红
	董事	赖建嘉
	董事	周冠均
	独立董事	夏乾海
	独立董事	祝福冬
	独立董事	吴静
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	朱彪
	监事	李桂香
	监事	程湘萍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	王丽
	副总经理	温志锋
	副总经理	陈雷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周红
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	持股比例 49.51%	王丽
	持股比例 15.59%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4.45%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8.21%	深圳贞盈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5.25%	耿德先

2、本辅导工作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本辅导工作期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四）辅导工作内容

本辅导期间，辅导人员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和问题整改等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期辅导计划执行情况良好。

本期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1、继续核查发行人组织结构与内部控制情况，包括各部门主要职能规范性，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情况和运行有效性；

2、继续核查发行人财务情况，包括核查发行人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现金流量情况，主要资产和负债，主要产品的销售与回款情况等。

3、参照证监会最新审核要求，辅导机构对公司现存在的有关问题进行分析讨论，并提出解决措施。

4、协助发行人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二、辅导对象接受辅导的有关情况

辅导对象豪恩声学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接受第二期辅导。

辅导对象经第二期辅导后，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增强了独立运营和持续发展的能力，保证了豪恩声学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接受辅导的人员经辅导后，进一步了解了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

三、辅导对象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通过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定位，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目标，协助公司确定了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编制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已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项目备案和项目环评批复等工作。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民生证券高度重视本次辅导工作，专门配备经验丰富的辅导人员组成了辅导工作小组。在本阶段（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辅导过程中，民生证券以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和问题整改等方式对豪恩声学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同时针对豪恩声学现阶段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并督促豪恩声学予以整改。通过本期辅导，豪恩声学进一步落实内部控制规范运作的要求，增强了豪恩声学整体对资本市场的认识，接受辅导人员更加全面理解了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要求，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能认真贯彻相关法规，执行辅导计划；认真收集、核查各类文件资料，并汇总成册建立辅导工作底稿；辅导期间充分与豪恩声学有关人员进行沟通，了解豪恩声学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诚实信用，按照有关规定和辅导计划如期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

五、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

民生证券对豪恩声学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计划于 2021 年 4 月开始，民生证券辅导人员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对公司的辅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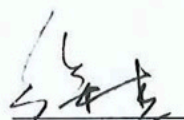
具体内容包括跟踪整改进度；继续规范公司内部治理的相关工作。

为保证本次辅导质量，辅导小组会根据本次辅导的实际进展情况，适时修改和补充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针对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到的辅导对象的问题，辅导小组将专门提出整改建议，会同辅导对象认真研究整改方案，跟踪督促完成整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豪恩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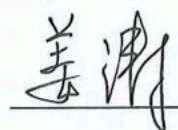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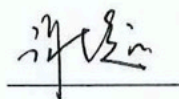
徐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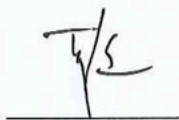
肖晴



姜涛



谢超



严适



2021年3月28日